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0]00223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1-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0]002234 号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业已审计了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控股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就东莞控股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出具本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东莞控股公司的责任。除了对东莞控股公司实施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东莞控股公司 2019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现将东莞控股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2009 年，东莞控股公司受让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股权，投资成本为 376,200,000.00 元。东莞控股公司对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进行了摊

销，冲减了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收益。该会计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造成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科目列报错误。东莞控股公司决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差错更正。

二、对比较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3,036,653,997.32	40,278,434.58	3,076,932,431.90
资产总额	11,009,361,394.05	40,278,434.58	11,049,639,828.63
盈余公积	782,972,378.54	4,027,843.45	787,000,221.99
未分配利润	3,490,053,893.72	36,250,591.13	3,526,304,484.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491,953,031.54	40,278,434.58	6,532,231,466.12
股东权益合计	6,526,764,716.15	40,278,434.58	6,567,043,150.73
投资收益	332,464,733.04	7,252,334.64	339,717,067.68
净利润	1,051,960,117.68	7,252,334.64	1,059,212,452.32
基本每股收益	1.0090	0.0070	1.0160
稀释每股收益	1.0090	0.0070	1.0160

2、对 2018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5,033,009,134.97	40,278,434.58	5,073,287,569.55
资产总额	10,444,252,065.46	40,278,434.58	10,484,530,500.04
盈余公积	782,972,378.54	4,027,843.45	787,000,221.99
未分配利润	3,072,794,895.73	36,250,591.13	3,109,045,486.86
股东权益合计	6,038,647,355.51	40,278,434.58	6,078,925,790.09
投资收益	373,513,096.68	7,252,334.64	380,765,431.32
净利润	977,684,260.82	7,252,334.64	984,936,595.46

三、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

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轩菲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香婷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七日